

# 益阳市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

## 预警解除指令

(预警解〔2024〕1号)

根据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终止重污染天气区域联动Ⅱ级应急响应通知》(湘生环委办〔2023〕45号),按照《益阳市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报市人民政府同意,决定从2024年1月1日08时解除重污染天气预警指令,同时解除预警管控措施。但我市扩散条件一般,未来几天仍有轻度污染风险,各单位应严格按照益阳市蓝天保卫战特护期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相关要求,有序开展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重点抓好禁熏禁燃禁放工作,落实落细“十查十做”。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指挥部成员单位接到预警解除指令后将此次重污染天气预警期间的预警发布和响应情况、企业措施落实情况以及减排情况进行综合评估,评估报告加盖公章后,于2024年1月3日前报市生态环境局。

(联系人:陈石忠,17307379765,1105349101@qq.com)。

益阳市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

2024年1月1日

